

# 臺南市 105 年度南區、安平區分區特教中心

## 辦理特殊學生家長親職講座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特殊教育法暨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。
- 二、臺南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暨分區特教中心設置要點。
- 三、臺南市 105 年度南區安平區特教中心學校年度工作計畫。

### 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對學校特殊教育的認識。
- 二、貫徹並確實執行教育部推動特殊教育進修計畫，健全並全面性推動國民教育之特教工作。
- 三、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家長支持及協助系統。
- 四、建立親師溝通的橋樑，加強親師互動，強化特教功能。

### 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### 肆、承辦單位：南區、安平區分區特教中心(臺南市永華國民小學)。

### 伍、協辦單位：南區、安平區策略聯盟學校。

- 一、南區：日新國小、志開國小、省躬國小、喜樹國小、新興國小、龍崗國小。
- 二、安平區：石門國小、安平國小、西門國小、億載國小、新南國小。

### 陸、辦理時間：105 年 9 月 29 日(星期四)下午 13:40~16:10。

### 柒、參加對象：身心障礙學生家長、普通班老師、特教老師及特教業務承辦人。

### 捌、活動地點：南區永華國民小學永華館視聽教室(大門入口處右側 50 公尺處)

※備註：本校位置圖，請參照附件二。

### 玖、研習對象與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報名對象：身心障礙學生家長、普通班老師、特教老師及特教業務承辦人。

#### 二、報名方式：

1. 學生家長：各校彙整團體報名表再以交換信箱、傳真、電話或電郵(四擇一)方式進行報名，請各校夥伴務必於活動前一週完成報名手續(即 9 月 23 日)，謝謝！【請參照附件三：親職講座團體報名表】
2. 普通班老師、特教老師及特教業務承辦人：請上網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系統點選「研習活動」，選擇本研習報名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#### 三、說明：

1. 家長部份：提供邀請函格式，各校可自行印製(請參照附件一)，並轉交貴校特殊學生家長，請鼓勵家長報名參加，謝謝！(特殊學生家長泛指貴校確認個案與疑似個案學生家長均可報名參加)
2. 家長團體報名表請務必填寫家長聯絡電話或手機，以作為發送講座通知、提醒家長參加及聯繫講座相關事宜之用，資料絕不外流，謝謝！

#### 四、聯絡方式：

1. 承辦人員：資料組長李秀珍老師。
2. 輔導室專線：06-2658037；網路電話：36030；學校電話：2640010 轉 216

拾、課程表：(另提供附件一，供貴校複印並告知家長之用！)

臺南市南區、安平區分區特教中心辦理特殊學生家長親職講座課程表

時 間	課 程	主 持 人	備 註
13：30～13：40	報 到	永華國小輔導室	
13：40～13：50	開 幕 式	教育局長官、張校長景添	
13：50～15：20	兒童專注力問題分析	張旭鎧治療師	外 聘
15：20～15：30	休 息	永華國小輔導室	
15：30～16：20	提升學童專注力經驗分享	張旭鎧治療師	外 聘
16：20～16：30	綜 合 座 談	教育局長官、張校長景添	
16：35～	散 會		

拾壹、經費：由分區特教中心學校業務費支應。

拾貳、各承辦之工作人員，依權責規定辦理敘獎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，函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